

# 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湛府办函〔2023〕33号

## 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3年 第一季度全市政府网站与政务 新媒体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根据工作部署，市政府办公室会同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组织开展2023年第一季度全市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 一、总体情况

2023年第一季度，对照省政府办公厅《考评方案》，市政府办公室会同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对全市登记运行的48个政府网站进行全覆盖检查，其中县（市、区）政府（管委会）门户网站11个，市直部门独立站点6个，市直部门子频道31个，总体合格率100%；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门户网站合格率100%，市直部门独立站点合格率100%，市直部门子频道合格率100%。2月8日至3月28日，全市共收到网民反馈的“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留言8条，均已按期办理，办结率100%。各县（市、区）政

府(管委会)和有关单位独立站点均于1月31日前在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完成《政府网站工作年度报表》相关数据的统计和填报工作,并在本网站首页显著位置进行展示。本季度全市政府网站整体运维监管情况较好。

同时,市政府办公室对全市已登记的242个政务新媒体进行全覆盖检查,检查范围包括安全问题、内容更新、互动回应三项“单项否决”指标。从检查结果看,本季度全市政务新媒体均认真做好政务信息发布、栏目建设和互动回应工作,符合检查指标要求,总体合格率100%。

## 二、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单位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监督管理水平亟待提高。本季度对我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分平台账号管理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发现部分站点未对本单位所辖账号进行台账化、清单化管理,导致出现大量长时间未使用被冻结账号。

(二)部分单位政务新媒体登记录入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不及时。本季度检查发现,部分单位在开通政务新媒体后,未及时在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中登记备案;部分单位政务新媒体发生信息变更、关停、注销等情况后,未及时在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上更改备案。

## 三、工作要求

(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内容安全建设。全市各级政府和有关单位须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

工作的首要位置，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明确主管、主办单位责任，加强信息内容建设全流程管理。各政府网站须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信息发布工作规程，严格按照规定做好采集、编辑、审核、发布、撤换等事宜，依法依规做好信息公开前的“三审三校”和保密审查工作。须结合人工抽查和系统监测等方式，建立长期有效的信息内容检查纠错机制，及时发现和改正错误信息，对典型错误进行自纠自查、切实整改，确保发布的信息权威、准确。

（二）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础，完善常态化机制建设。本季度，省政府办公厅出台《广东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明确责任单位职责及运行管理制度规范。各级政府网站独立站点主管单位须依托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定期组织更新本地区、本部门政府网站的基本信息。各政府网站主办单位须建立健全日常读网巡检工作制度，定期逐个页面进行检查，对无法保障、访问量低的栏目进行整合或关停，并及时更新栏目，杜绝出现栏目空白、长期不更新或页面错漏等情况。各级政府和有关单位须加强账号权限动态管理，建立账号监管台账，定期组织清理检查，杜绝因账号管理疏漏导致出现政府网站安全问题。

（三）进一步聚焦重点工作，助力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各级政府 and 有关单位须持续强化政务公开，大力宣传解读省、市高质

量发展系列政策，形成整体发声、协同联动的传播格局。须做准做精做细解读工作，让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及时掌握最新政策，用好政策红利。各有关单位须加强栏目功能建设，围绕利企便民各项举措做好办事入口的汇聚整合，提升服务便捷度，助推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对此次通报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存在的问题，全市各级政府和有关单位须高度重视，加强政府网站集约化分平台账号管理工作；立即组织一次针对本地区、本单位录入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的政务新媒体信息情况核查，若发现错误立即整改，确保全市政务新媒体登记信息准确无误。

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